

人间真情

那株仙人掌

常润泽

“快看，咱们这株仙人掌开花了。”父亲欣喜地把我和妈叫到阳台上。

那株不记得何时到我家生活的仙人掌，竟朝着天空骄傲地开出几朵喇叭状的花朵，粉白的颜色甚是奇伟美观。看着父亲欣喜的脸庞，我竟觉得父亲与那株内柔外刚的仙人掌是何其相似——不那么起眼，不轻易开花，内敛不张扬，如它的花语一般，内心是温暖隐忍的，有不轻易说出的爱。

在电子产品充斥生活的时代，我却热衷于读纸质书和静心写作，我想这应该得益于父亲的熏陶。自我记事起，家里的书柜便塞满了书，父亲爱读书，爱写作，且有丰富的社科知识，也常常带着我坐在那个涉猎齐广的书柜前，他随手拿起架子上的地方志，也塞给我一本儿童读物。那时年幼的我并不能安安静静地坐下来，常常向父亲撒娇抱怨，怎么别的小朋友就可以肆意地出去玩，我却要困在这一方小

天地！父亲从来不会纵容我，他总是会给我讲地方志里的奇闻趣事，带着我在书中浏览祖国的辽阔山河，可谓是“走到哪，学到哪”。以至于在他的影响下，我上学时文科学得游刃有余，理科却总是难以提起兴趣。

现在书柜里的书更多了，多得漫溢到了书桌上，可我发现父亲似乎很少去读书了，常在书柜旁坐着的人变成了我，父亲则多是躺在沙发上看电视或玩手机，或者戴上草帽去摆弄他的那些花草草，以及最得他青睐的那株仙人掌。

有一天，我问父亲现在怎么不见他读书了，他一边拨弄仙人掌盆里的土，一边对我说：“老了，没那劲儿了，没事儿就想歇着，看看电视、浇浇花也挺好。但你趁年轻还是要多读书、多学习，书到用时方恨少，学以致用才能达到知行合一，好为党和人民做些实事。”“我看你爸读书的劲儿都用到陪你长大的那些年了。”母亲在

一旁打趣。话语间，看到父亲斑白的头发和丝丝皱纹，我在担忧岁月流逝的同时，也仿佛明白了些什么，或许父亲并不像我以为的那么爱读书，这个习惯可能是由于我的出现。

父爱像写进了岁月的书签，心里总酝酿着千言万语，如高悬于蓝天的暖阳，无时无刻不普照、影响着孩子。有人说，父亲的高度决定孩子的起点，父亲阅读、写作的好习惯深深地浸染着我，在我心里种下了一颗种子，春风化雨、润物无声中生根发芽。我在父母的精心呵护下才得以茁壮成长。

“父之美德，儿之遗产”。现在的我作为一名扎根基层的纪检监察干部，迎着党恩的朝阳和时代的春风深学争优，以纪检人“忠诚、干净、担当”的作风，敢为争先，怀揣着父亲的美好愿景，实干争效，为党和人民做实事，也和那株仙人掌一样开出了自信的花。③22

人生百味

孩子别哭

范娜娜



生活中，总有一人或一件事能触动我们的心灵，令我们感动。你有多久没被感动了？讲个故事给你听。

女方向男方提出离婚，他们育有一双儿女，男孩9岁，女孩5岁。因子女已满8周岁，应当尊重其真实意愿，在调解时，女方带着一双儿女来到现场。夫妻双方已经协商好离婚事宜，就剩下征求孩子的意见了。经了解得知，夫妻双方一直在外打工，孩子从小就跟着爷爷奶奶生活，饮食起居都由爷爷奶奶照料。儿子愿意跟着爸爸，这样就可以继续和爷爷奶奶生活了。夫妻双方协商让女儿也跟着爸爸，这样两个孩子可以一起长大，而他们俩还和以前一样，逢年过节回去看望孩子，离婚可能不会对孩子造成太大影响。听了他们的话，我心里五味杂陈。不知道是什么原因让他们把婚姻经营到这种地步，不过，这是他们的选择，我们不便评论。

本以为看惯了分分合合，内心已无波澜，但让男孩在调查笔录上签字时，男孩木讷地盯着笔录看了许久不肯落笔，我的内心又开始纠结了。刚开始我以为男孩想选择跟妈妈生活，只是碍于爸爸的面子才没有吭声，于是我单独把男孩叫到一边，问他想跟着谁，男孩还是默不作声，一个劲儿地低头搓手指。

看到这一幕，同样身为母亲的我，眼眶湿润了，轻轻地拍了拍男孩的肩膀，告诉他：“无论你爸妈是否离婚，他们都是你的爸爸妈妈，都是以前那个爱着你的爸爸妈妈。离婚是他们两个人的生活出现了问题，不是你的问题。别难过，你们还有爷爷奶奶呢。”男孩依旧低头不语，默默转身，在笔录上写下了自己的名字。当他抬头看向妈妈时，眼泪在眼眶里打转，但始终没有流下来。而男孩的妹妹，则好奇地看着电脑，看我打字，一会儿跑到妈妈身边，一会儿跑到爸爸身边，一会儿又害羞地看着我笑。这一幕，太让人心酸了。那一刻，再多的言语都显得苍白无力，我突然有种力不从心的感觉。

孩子，我想告诉你：生活不相信眼泪，但眼泪也不代表软弱，有时候反而是坚强、是勇气，愿你能做个含着眼泪继续奔跑的人！③22

心灵感悟



端午感念

翟明

一
又逢端午念屈原，
浪里飞花岁岁年。
蕲艾祛菌逾百草，
龙舟昂首过千帆。
粽香悠远问天地，
菖蒲绵延究海川。
爱恨辛劳酬社稷，
忧思勤谨益民安。

二
汨汨清波端午声，
汨罗江畔亦豪情。
国亡心碎泪难已，
身陨诗长魂永萦。
肝胆相携昭日月，
星云一道走清明。
千年烛照佑华夏，
时代催人莫可停。

思母

朱焕迎

慈母已去二十冬，
梦中常见醒后空。
遇姬张目忙提踵，
看后泪水湿前胸。

往事如昨

有一种温暖叫粽子

焦辉

端午节到了，五色新丝缠角粽，家家户户飘出粽子的香味。关于粽子，有两件温暖的往事，每每忆念清晰如昨……

我初中是在太康逊母口镇二中上的。端午节那天暑热逼人，我正上课，班主任说学校门口有人找我。砖铺的校园落满正午白花花阳光，刺眼睛。我用手遮住脸，快步去大门口，出门看见站在自行车旁的父亲。父亲个子不高，有些胖，正用手一把一把抹额头的汗。父亲看见我，笑着迎上来。他褪色的汗衫被汗水浸透，脸热得红通通的。我问：“爸，你咋来了？”父亲扬起手里的小布兜，说：“刚蒸熟的粽子，还热着呢。”

我接过父亲递过来的粽子，走进墙根的阴凉，有点好笑，还有点好气。几个粽子，大热天值当跑十几里送来吗！我说：“爸，你回去吧。”父亲看看我，又看看粽子。我明白了，他想看着我吃。我只好剥开一个粽子，还烫嘴呢。味道甜甜糯糯，很好吃。我吃着说：“大热天的，你还跑来送粽子。”父亲看着我吃粽子，眉开眼笑，说：“这是我和你妈一起包的，你吃的这个是我包的。幸好天热。”我不解地看父亲。父亲说：“要是天没这么热，十几里地，我骑车再快，也要凉了。”粽子下肚，我心里热辣辣的，鼻子有点酸。我说：“爸，一起去食堂吃饭吧。”父亲摇摇头，说：“不用不用，你回学校吧，我走了。”他蹬开自行车支架，说：“辉，昨天你妈梦见你了，说二十多天没见，你瘦了。本来今天送粽子，你妈也要来，天太热了，她身体不好，我硬劝下了。”父亲把布兜挂车上，骑车走了。我

望着骄阳下渐渐远去的父亲，泪水落在捧着粽子上……

那年我十七岁，在离家三千多里的异乡讨生活。诸事不顺，祸不单行，我刚因卸货伤了左腿，又为主管弄错的货单背了锅，超市经理皱着眉辞退了我。我身无分文，蜷缩在租住的简陋斗室里，心一阵一阵凉。砰砰，有人敲门。肯定是房东老太太来催房租了，我吃饭都没钱，哪有闲钱交房租啊。我忽然心里生出恨，觉得悲哀。我捂住耳朵，不声不响。敲门声很执拗。我怒不可遏，跳下床，拖着伤腿，哗啦啦开门。老太太端着个竹筐子，里面是四个粽子和两个苹果。她说：“孩子，今天端午节，我蒸了粽子，拿几个给你尝尝。”

我忙双手接过圆竹筐，说：“谢谢阿姨，房租过几天一定给您。”老人笑笑，说：“没事，孩子，房租不急。粽子趁热吃啊。”老人蹒跚着走了，白发在阳光下亮晶晶的。我解开红丝线，剥开粽子甜甜地吃着，热乎乎的粽子把我的心暖得热乎乎的。吃着粽子，我做好了打算，扭伤的腿不算严重，估计歇几天就好了，然后去找工作，再利用业余时间自考个大学文凭。记得当时我心里还冒出诸如“不经历风雨，怎么见彩虹”“宝剑锋从磨砺出，梅花香自苦寒来”等一些励志话呢。五天后，我找到个饮品销售的工作；三年半后，我自考拿到了大学文凭。

时光流转，两件关于粽子的往事过去很多年了，却让我刻骨铭心，永远不会忘怀……①8

文字统筹 董雪丹 插图 普淑娟